

基金发行提示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建信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银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信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安信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财通多策略瑞信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539003	基金代码	A类 370021;B类 370022	基金代码	675011(A类);675013(C类)	基金代码	164810	基金代码	750001	基金代码	720002	基金代码	519710		
基金类型	股票型	基金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混合型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保本混合型		
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银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5月28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5月14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5月24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5月21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5月21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6月11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5月14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2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2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7月1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5日		
投资范围	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60%,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股票资产中投资于资源类相关行业的比例不低于80%。	投资范围	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投资范围	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次开放前三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	投资范围	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30%—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债券及其他金融工具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20%—7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合计占基金资产净值的5%。	投资范围	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品种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并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投资范围	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品种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并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投资范围	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品种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并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投资范围	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稳健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100%,其中基金应保留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股票、权证等风险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40%,其中,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南方开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华安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长安沪深300非周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汇添富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A类202108;B类202108(工行);202109;C类202110	基金代码	160417	基金代码	740101	基金代码	100060	基金代码	A级:420006;B级别420106	基金代码	660013	基金代码	164702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股票型	基金类型	股票型	基金类型	股票型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6月18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6月1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5月14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6月4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6月4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5月21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6月14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7月1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3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2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7月20日		
投资范围	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组合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对信用类固定收益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机构债、地方政府债、资产支持证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的公司债部分、债券回购)和银行存款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80%,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投资范围	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市值加上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的轧差合计值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市值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所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于权证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投资范围	沪深300非周期行业指数成分股及其备选成分股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在任何交易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所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投资范围	投资于股票类资产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高新技术产业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股票类资产的80%;投资于债券、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现金、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权证资产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投资范围	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下简称“央行票据”);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证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中期票据;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投资范围	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的比例不低于债券类资产的80%;信用债类资产包括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换公司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投资范围	在封闭期内,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开放期开始前三个月至开放期结束后三个月内,不受前述投资组合比例的限制);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在开放期内,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其它在发基金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博时标普5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50025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5月1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2日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添天季利季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A级:360017 B级:360018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5月2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2日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40033(A类) 040034(B类)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2年6月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2年6月12日

限售流通股解禁提示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本次解禁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上市流通时间
002125	湘潭电化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4家	8,176,635	8,176,635		2012-6-11
002587	奥拓电子	深圳市国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等	37,442,250	37,442,250		2012-6-11
002658	雪迪龙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6家	6,876,000	6,876,000		2012-6-11
002659	中泰桥梁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5家	7,800,000	7,800,000		2012-6-11
002662	京威股份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15家	15,000,000	15,000,000		2012-6-11
601800	中国交建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26家	327,389,925	327,389,925		2012-6-11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利润分配方案:税前每10股现金红利1.0元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10元(含税)、0.09元(税后)
●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4日
●除息日:2012年6月1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2年6月20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2012年4月27日,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相关决议公告于2012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1年度
2、发放范围:截至2012年6月14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分配以公司现总股本3,487,458,9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现金红利按1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元。本次分配共计分配利润34,874.59万元。
4、扣税情况
(1)对于自然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9元。
(2)对于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不代扣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0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如能在本公告刊登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我公司提供相关纳税证明文件;或向中国税务机关缴纳了企业所得税预缴通用缴款书,完税凭证原件;或向中国税务机关递交的企业所得税预缴纳税申报表原件;②向公司出具的经合法签署的该股东已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0.050元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后):0.045元
●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4日
●除权(除息)日:2012年6月1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2年6月21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4月26日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具体内容见2012年4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临时2012-019)。
二、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1年度
(二)发放范围:截止2012年6月14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本次分配以公司2011年末总股本454,322,74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共计派发现金22,716,137.35元。
三、实施日期
(一)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4日
(二)除权(除息)日:2012年6月15日
(三)现金红利发放日:2012年6月21日
四、分派对象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含税)
●每10股税后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35元
●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4日(星期四)
●除息日:2012年6月15日(星期五)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2年6月21日(星期四)
一、通过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12年5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2年5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1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1,869,671.91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519,542.9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2,509,185.73元,减去2010年度分配的利润普通股股利6,738,077.73元,2011年度实际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共计106,121,236.99元。
三、分红派息对象
截止2012年6月14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一)除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2011年度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外,公司其他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分配对象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商洛秦威化工有限公司1.2万吨乳炸药生产线获得生产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2年6月8日接到工信部安全通知,公司于子公司商洛秦威化工有限公司1.2万吨乳炸药生产线通过了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验收,并取得生产许可证,该生产线近日将投入生产。
特此公告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6月11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雷鸣科化 编号:临2012-022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及现金选择权的情况说明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2年6月20日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第六次会议、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吸收合并西部民爆暨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议案”)及年度股东大会、监事会相关议案。鉴于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内容较多,且涉及到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现金选择权等重要事项,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现针对广大投资者集中咨询的问题,特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情况和现金选择权的有关情况进行说明。
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需要审议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12年5月30日公告了《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其中需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共有20项。
1—8项议案为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日常议案,需要参加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1/2以上通过。
9—20项议案为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议案。其中9—18项议案需要参加会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及现金选择权的情况说明

议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第19项议案 关于西部民爆股东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而取得的雷鸣科化股份交由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议案》,第20项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议案》,关联股东淮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矿集团”)需要回避表决,需要除淮矿集团以外的参会股东表决通过。
二、有关现金选择权的相关说明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将由淮矿集团向异议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现将现金选择权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1、异议股东的确定
异议股东是指在2012年6月13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且在2012年6月20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时,对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南西部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3项议案,对其他议案投票的结果不影响现金选择权异议股东的确认)投出有效反对票并持续保留股票至现金选择权实施日的股东。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对其他议案投票的结果不影响现金选择权异议股东的确定。
2、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前提条件
(1)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议案(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9—20项议案)均在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通过。
(2)本次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
(3)本次重组事项最终得到实施。
(4)异议股东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内成功履行申报程序。
3、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时间
在本次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批准后,由公司现金选择权提供方淮矿集团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重组实施的进程,确定并另行公告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时间。
4、异议股东可以申报现金选择权数量
异议股东可以申报现金选择权的上限是对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南西部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3项议案)投出的有效反对票数并剔除被司法冻结、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被司法强制扣划的股份数量,如遇股份流转的则做相应调整。
在雷鸣科化审议本次吸收合并方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至现金选择权申报日期间,异议股东发生股票卖出行为(包括被司法强制扣划),享有现金选择权的股份数量相应减少;异议股东发生股票买入行为的,享有现金选择权的股份数量不增加。
5、现金选择权的行使价格
现金对价按照公司审议本次吸收合并事宜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计算,为13.06元/股。自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现金选择权实施日,雷鸣科化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现金选择权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11日